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葛小波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5年7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顧偉先生、周衛平先生、吳衛華先生、楊振興先生及劉海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賀華先生、高偉先生及郭春明先生。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 票 简 称：国联民生

股 票 代 码：60145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延良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间接持股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14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国联民生、上市公司	指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杨延良
上海沅泉峪	指	上海沅泉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杨延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3211948*****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
通讯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
通讯方式	021-50876277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基于经营管理需要，上海沔泉峪内部股权结构进行调整。上海沔泉峪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延良（持股 40%）与股东杨振兴（持股 30%）、杨振宇（持股 30%）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上海沔泉峪 21%股权转让给杨振兴、19%股权转让给杨振宇，股权转让的交割日为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完成后，杨振兴持有上海沔泉峪 51%股权，杨振宇持有上海沔泉峪 49%股权，杨延良不再持有上海沔泉峪的股权，上海沔泉峪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杨延良变更为杨振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无减持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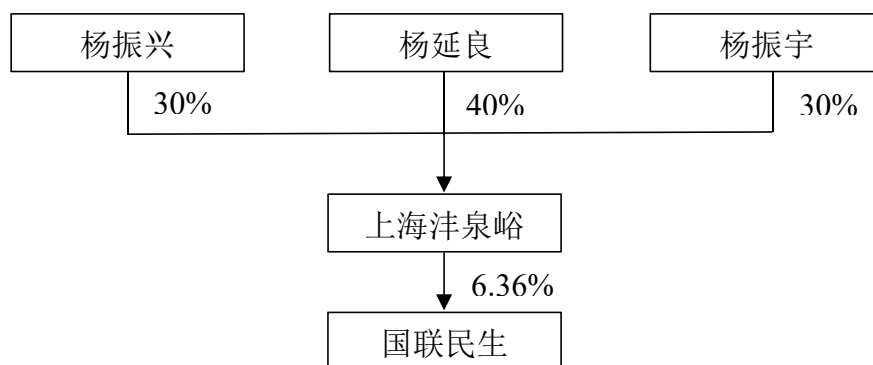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上海沅泉峪 40% 股权后，不再持有上海沅泉峪股权，杨振兴成为上海沅泉峪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海沅泉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61,431,213 股 A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36%，杨振兴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杨延良不再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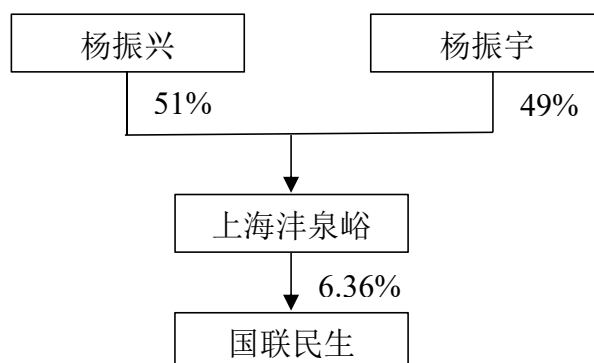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直接持有任何国联民生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相关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相关股权结构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海沅泉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61,431,213 股 A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36%,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 1、上海证券交易所；
- 2、国联民生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杨延良

2025 年 7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杨延良

2025 年 7 月 23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
股票简称	国联民生	股票代码	6014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杨延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61,431,213 股（间接持股）</u> 持股比例： <u>6.36%</u> 本次权益变动前，杨延良持有上海沅泉峪 40% 股权，为上海沅泉峪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0.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 年 7 月 22 日</u> 方式： <u>杨延良转让上海沅泉峪 40% 股权后，不再持有上海沅泉峪股权，不再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是 ☐ 否 ☐ 不适用 ☒		

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杨延良

2025 年 7 月 23 日